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单位(盖章):

填报日期: 20250123

部门(单位)名称		贵定县人民法院						
部门(单位)总体 资金(元)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760,000	760,000	760,000	10	100.00	10	
	财政拨款	760,000	760,000	760,000	0	-	-	
	本级安排	760,000	760,000	760,000	0	-	-	
	其中:上级补助	0	0	0	0	-	-	
	其他	0	0	0	0	-	-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贵定法院审判大楼总建设面积9980平方米,保障审判用房优化审判环境,办公有保障。			审判办公大楼已建成使用,资金缺口得到解决。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实际完成值(B)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全年收案件数	≥5000件	6277件	10	10	
		质量指标	提高审判效率	≥90%	92.43%	10	10	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限	2024年12月31日前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成本指标	审判法庭建设资金缺口	≤76万元	76万元	10	10	
	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		=100%	100%	10	10	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社会效益指标	维护社会稳定	=100%	100%	30	30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满意度指标	人民群众满意度	≥90%	90%	10	10		
总分					100	100		
绩效 结论	本项目自评结果为优,为审判提供好的场地,全年审执结6784件(含旧存),审判质效稳居全州法院前列。下一步继续做好审判执行工作、确保审判质效保持全州法院前列。							

联系人: 刘春梅